

潘塘街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现将 2020 年度潘塘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是形势严峻的一年，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在做好新冠疫情的防控工作的前提下，潘塘街认真贯彻国家和其他各级人民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规定，严格落实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文件的要求，切实把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到日常工作当中。街道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资料的收集、梳理、汇总，进一步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制度、依申请公开制度等相关制度。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由区级政府在政府门户“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专栏展示。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是通过网站、信息简报、纸质通知、微信、QQ、电子显示屏、公开栏等形式，及时公开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相关信息。根据上级政府关于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指示，依托电子门户，我街将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政务

信息在湖北省政务服务网上进行公开。同时对重大决策和民生政策进行了解读，进一步提高信息透明度和群众满意度。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应提供相关数据）	0	0	0
规范性文件（行政机关制定发布的决定、公告、通告、意见、通知，以及标题采用“规定”“办法”“细则”“规范”“规程”“规则”等字样的公文，一般情况下属于规范性文件）	2	2	2
其他主动公开文件（含以本单位或本单位办公室名义正式签发的、除规范性文件以外的主动公开文件，可参考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其他主动公开文件”栏目数据）	41	41	4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减用负值表示，如 -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20 年办件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指行政许可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含行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行政给付、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行政征收和其他类，以及公共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数，减用负值表示，如 -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20 年办件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收费项目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加的收费项目数，减用负值表示，如-8）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指 2020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采购的项目总个数）	采购总金额 （指 2020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方式采购的项目已支付的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0 年度，我街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其他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		0	0	0	0	0	0	0	

	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0 年度我街道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存在的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仍需进一步加强，对政务信息的公开还不够深入、不具体、不及时。

二是业务经办人员没有经过专业培训，对具体公开的相关事宜需要进一步加强学习。

（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强信息的收集汇总。街道进一步做好信息收集整理并及时发布，加大对政务信息的公开力度，避免出现信息滞后、不完善的情况。

二是进一步加强经办人员素质。对业务不熟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进一步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制度化建设。通过开展多层次、多类型的政务公开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经办人员的能力和水平。

在 2021 年里，我街将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健全监督和检查制度，优化信息公开速度，增强人员素质，争取把政务信息公开做到更优更好。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潘塘街道办事处

2021 年 1 月 26 日